



安徽工程大学
Anhui Polytechnic University

高校电信网络诈骗

典型案例汇编

内部资料，请妥善保管。

安全管理处、学工部、研工部

2025 年 5 月

近期，高校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屡次出境”，呈现出案件数量多、涉案金额大、多发、频发等不良态势，校园反电诈工作任重道远。为进一步加强反电诈宣传教育，以案示警，以案促改，结合相关高校发生的电诈案件，我们组织编印了6类18个典型案例，请大家认真组织学生学习，练就“火眼金睛”，科学辨诈，有效防诈，筑牢校园防诈坚强防线，持续推进“无诈校园”建设。

一、“约炮”刷单类

1. 2025年3月5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询问了解：2025年3月2日晚上十一点报警人刷到一个同城约炮视频，然后复制了上面的网址去浏览器搜索，下载了一个名字都是韩文的软件，进去之后有客服与其联系，对方向其发送黄色信息和黄色视频，告诉需要通过做任务就可以注册一个属于自己的约炮账号，并推送了软件中的一个叫“红娘茜茜”的人。对方诱导报警人先后在京东、拼多多、抖音支付了多笔账单，前两笔返利了，分别是充值12元返利15元，充值200元返利210元。后面几笔就没有再返利，做完这些消费任务后对方说数据错误，需要恢复数据，又让其加另外一个软件内的“红娘”，加上好友之后，对方称需要再转几笔才能将数据恢复，后面钱款会一并返还。报警人进行两笔转账，转账后对方又让报警人去取现金，报警人意

识不对并未按照对方所述操作并报警，共计损失金额 5 万余元。作案手段系“约炮”刷单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2. 2025 年 3 月 10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询问了解：2025 年 3 月 8 日，报警人在网上浏览黄色网站，旁边弹出一个约炮广告，于是就点进去下载 APP，进去之后客服问要不要约炮，报警人同意了，然后客服发照片给报警人看，报警人选择了一个，然后对方让报警人发车费、房费，后面也都返还了。后来对方说报警人操作失误，账户被冻结，必须要继续充值，否则不能继续返现，然后报警人就按照对方的要求充值，但对方又说报警人操作失误，需要继续充值，就这样，钱越套越多，直到这件事被朋友发现，报警人才意识到自己被骗并报案，总共转账九笔，损失 3 万余元人民币。作案手段系“约炮”刷单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3. 2025 年 4 月 29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询问了解：2025 年 4 月 28 日凌晨，报警人在宿舍上网看到一个约炮软件，因好奇就点进去下载了，进入软件以后自称客服的人问其在什么城市称可以介绍附近的人，客服称注册会员以后才能介绍。报警人注册完成以后，让其添加另外一个客服，客服让其完成三次任

务以后就能介绍附近的人，具体任务就是按照对方的要求选择单双，完成任务后可获取佣金。第一笔其按照对方的要求转账 200 元，完成任务后对方一共返还 230 元。接着对方让其做第二笔任务，完成后对方说任务做错了，需要继续做任务，其就按对方的要求转账。后来对方一直以不同的理由让其转账做任务，一直到 4 月 29 日 6 时许其意识被骗遂报警，损失金额 5 万余元。作案手段系“约炮”刷单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二、“裸聊”敲诈类

1. 2024 年 9 月 22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询问了解：2024 年 9 月 21 日 19 时许，报警人在宿舍玩手机时下载安装了交友软件并注册，后其通过该软件加了对方 QQ 号，一开始是正常聊天，后来对方让其下载安装一款软件注册但用不了（用于窃取通讯录信息），接着对方说用 QQ 视频聊天，其看到对方裸露上半身，然后对方说要看一下报警人的私密部位，其将私密部位给对方看，对方看过后就将视频挂掉了。接着对方就发了一张刚才裸聊的图片和一张其通讯录的截图过来，称花一万块就能把裸聊的图片删除掉，要不然就将裸聊的图片发给其通讯录上的人。后其通过银行卡转账 4 次，通过直接消费给对方的手机充值 4 次，通过直接消费给

对方购买抖音币 3 次，共损失 1 万余元。作案手段系“裸聊”敲诈勒索，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2. 2024 年 10 月 8 日凌晨，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询问了解：报警人在交友软件上认识一个人，后加上对方 QQ 进行暧昧聊天，期间对方向其发送一个网址，让其下载 APP（用于窃取通讯录信息）。对方勾引其视频聊天，对方赤裸上身引诱其裸聊，后录制与其视频的片段，并窃取到其通讯录人员信息，以此为要挟让其转账。其共向对方转账 6 次，共损失 1 万余元。作案手段系“裸聊”敲诈勒索，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3. 2024 年 11 月 21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报警人昨晚 22 时许在回宿舍的路上用“探探”匹配到附近一个陌生女性，加对方 QQ 好友并聊天，对方让其下载安装了一款软件但用不了。其与对方一直聊到宿舍后说要洗澡，对方就提出要 QQ 视频，其脱光了衣服在洗澡过程中与对方进行 QQ 视频，对方拍了自己的全身包括隐私部位，视频了一会对方就挂掉视频。接着对方发了一段其隐私的视频，并发了一张其通讯录的截图，让其转账，否则威胁将隐私视频发给她通讯录上的人。一开始对方声称让其分两笔转账数千元就可以删掉视频，报警人按要求进行了转账。后对方又让其下载安装“钉钉”并进行屏幕共享，然后让其登陆微

信进入群聊再退出，这时就有刚才的隐私视频在群聊中，对方又让其转钱，其感觉不对劲遂报警，一共损失 4 千余元。作案手段系“裸聊”敲诈勒索，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三、冒充熟人类

1. 2023 年 6 月 16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报警人称 6 月 15 号中午收到一条微博消息，嫌疑人使用的头像和微博昵称都和同学的一样，称只有网银暂时无法付款购买商品，让报警人在网上帮其代付 3000 元的商品，以给报警人打款的理由要来了报警人的银行卡号，并发了一个邮箱地址让报警人联系商家客服，接着商家客服发了一个商品订单链接，报警人付款 3000 元后，联系其同学后发现被骗并报警，损失金额 3 千余元。作案手段系冒充熟人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2. 2023 年 11 月 29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报警人 11 月 29 日 6 点 40 分在宿舍睡觉时手机振动了一下，其拿起手机看了一下，是其同学发的一条 QQ 信息，说她表姐出了意外，需要马上进行手术，但她的微信被限额，家里人不会操作，需要其把钱代转给她表姐。一开始其感到怀疑就问对方一些简单的问题进行核实，经核实后相信对方就是同学。对方

让其将银行卡号发过去，后来对方发了一张转账 6000 元到其银行卡的截图，其看了一下没到账自认为是延迟到账。对方发了一个进入支付宝“小荷包”的二维码，其扫描进入后按对方的提示转钱到“小荷包”里，分 8 次进行转账，一共 6 千多元。转完后对方又说手术费还差 4000 元让其转账，报警人感觉被骗了，后经同学核实发现 QQ 号码被盗，共损失金额 6 千余元。作案手段系盗用 QQ 号码冒充熟人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3. 2025 年 3 月 7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2025 年 3 月 5 日，报警人之前的同学在微博上称她的手机号码被注销了，微信、支付宝都登陆不了，当时其没有在意是不是同学本人，一直与她在微博上闲聊。3 月 7 日下午对方在微博上说她在亚马逊上下了一个 29000 元包的定单，因为她咨询不了客服想让报警人帮忙并发了一个二维码过来，其扫码后是一个聊天对话框，对方自称是亚马逊的客服，说订单截止 17 点就会无法付尾款，4000 元定金也会损失。报警人跟对方说了一下，对方说先将钱转过来让其代付，并让其将自己的银行卡号发过去，后来她发了一张转账 25000 元到其银行卡上的截图。但其银行卡上一直未收到这笔钱，其问对方怎么回事，对方称银行的客服说大额转账会延迟一到两小时到账，并让其问亚马逊的客服是否能延迟

支付尾款，客服回应需要先支付总价值的百分之四十才可以。对方让其代付，其转账后发现只能延时半小时。接着对方问其是否能用借呗帮忙支付，其感觉不对劲就电话联系同学核实，同学称没有这回事，遂后其报警，损失金额 1 万余元。作案手段系冒充熟人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四、网络交易游戏账号装备类

1. 2023 年 2 月 20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2 月 20 号 10 点左右，报警人用手机在交易猫购买穿越火线游戏账号，下单后卖家要验证报案人银行卡，其问对方怎么验证，对方让其下载一个 APP，然后用这个 APP 共享屏幕，让报案人按照对方要求操作，刚开始对方让其到京东上购买一笔 500 元沃尔玛购物卡，后让其把购物卡的二维码让对方扫，然后让其打开银行 APP，给对方转 2988 元验证支付能力，转账后对方说其认证没有通过，对方让其再转 3000 元验证不然不退钱，然后就把视频挂断了，后期意识到被骗就报警了，损失 3 千余元。作案手段系网络交易游戏账号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2. 2023 年 10 月 21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报警人在玩一款网络游戏时认识一名游戏玩家，对方称可以低价出售一款游戏角色道具

饰品给他，随后报警人于 10 月 20 日晚通过银行卡向对方转账，转账后对方并没有将道具出售给报警人，同时注销了自己的游戏账号无法联系，损失 8 千余元。作案手段系网络交易游戏装备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3. 2024 年 7 月 6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报警人 7 月 1 日在玩一款游戏，在游戏中一个玩家私聊想以 400 元人民币的价格购买其游戏账号，让其挂在云牌淘平台进行出售，他购买成功后让其联系客服进行提现，客服告知其需要通过用户升级、身份认证、账户激活等方式充值后才能提现，其就根据对方提示，通过银行转账等方式，最后充值了相应金额，共计损失 5 万余元。作案手段系网络交易游戏账号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五、冒充客服类

1. 2023 年 2 月 16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2 月 16 号下午 13 点左右，报警人玩手机时接到一个自称是申通物流客服，对方说把其快递弄丢了，现在对其进行赔偿。报警人问对方如何操作，对方让其加对方 QQ，然后下载了一个 APP，称之后用这个软件共享屏幕并按照对方要求操作，后对方发给其一个链接，让其点击链接进入支付宝理赔中心，然后申请

安全账户认证，并关闭理赔通道。报警人申请成功后对方发给其中国银监会认证账户，让其到转账界面输入对方给其的验证码，其输入两次验证码后发现钱被转走，意识到被骗就报警了，损失金额 6 万余元。作案手段系冒充客服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2. 2023 年 9 月 5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2023 年 9 月 4 日晚上九点钟左右，报警人在闲鱼平台找到了一个卖家想买平板，谈好价格，对方说他支付宝限额，让报警人加他 QQ，加上了之后，他发了一个闲鱼的二维码截图，报警人用支付宝扫开跳转到一个 QQ 页面是一个 1800 元的支付页面，然后就支付了，但是对方说报警人的 QQ 支付异常，需要再支付 1800 元，然后他就会退 3600 元，之后他发了一个链接，点开之后转账显示对方账户异常，报警人意识到不对劲就报警了，共计损失 1 千余元。作案手段系冒充客服诈骗，公安机关已作行政案件受理。

3. 2024 年 10 月 11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2024 年 10 月 10 日晚上，报警人想陪朋友一起做穿搭博主，于是就在小红书上找了一个人，这个人声称在小红书上就是专门给人提供穿搭衣服，因为报警人要做穿搭博主的话，需要有人提供衣服，于是就在小红书上私信了对方，对方就回复了让报警人加

他的 QQ，加了之后这个人发了个视频，视频里的内容是操作京东白条给手机充值话费，他告诉报警人要按视频里的流程走才能到下一步提供衣服，所以报警人就按照视频里的流程操作了，为对方提供的手机号充值了 500 元话费。充值完成之后，对方说操作错了，就让报警人扫码进入一个 QQ 群，这个群会教如何去申请退款。扫码进了这个群之后，群里就只有一个 QQ 昵称叫王经理的人在里面，然后这个王经理打了语音电话，让报警人按照他的要求进行操作，然后他就通过 QQ 私聊发一些二维码，报警人按照他的要求进行了扫码支付，后面他又说要解除什么关系，还必须要用银行卡操作，然后报警人就按照他的要求用自己的银行卡号向他提供的两张银行卡分别转了钱。转完钱之后，这个王经理通过 QQ 私聊发一个转账截图，截图显示之前转给他的钱已经在退款，银行正在处理中。然而 10 月 11 日上午钱一直没到账，报警人觉得不对劲就报警了，总共转账 16 笔，共损失 4 万余元人民币。作案手段系冒充客服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

六、网络交易物品类

1. 2023 年 11 月 1 日凌晨，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昨天晚上 22 时许在宿舍内，报警人通过闲鱼网站出售手表，有陌生人与其联系协商后同

意购买其出售的手表，其通过对方的短信链接确认购买订单，将银行卡余额以及银行卡号发送给对方，之后手机收到验证码后将验证码发送给对方，后发现银行卡内的钱被转走，意识到被骗遂报警，损失金额 500 余元。作案手段系网络交易物品诈骗，公安机关已作行政案件受理。

2. 2024 年 11 月 11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公安机关问询了解：报警人通过网络买书被骗，报警人于 11 月 10 日在抖音上直播间买了一本书并关注了对方，今天上午对方在抖音上发了一个 QQ 号码让其加好友，对方在 QQ 上称在海南，买的书邮寄过海关要交税。对方开始说要交 200 多元税并发了一个二维码过来，其用支付宝扫描后支付了 200 多元。对方称刚才付款已经失效了，需要重新支付 200 多元，其用微信扫描对方提供的二维码支付了 200 多元。过了几小时后对方又联系其说要退钱，但还需要其转 100 多元过去，其用微信扫描对方提供的二维码支付了 100 多元。其催着对方退钱，但对方称账户被冻结了，需要再转 600 多元才可以，其感觉不对劲遂报警，损失金额 7 百多元。作案手段系网络交易物品诈骗，公安机关已作行政案件受理。

3. 2024 年 3 月 29 日，某高校学生报警称被诈骗。经公安机关问询了解：2024 年 3 月 21 日，报警人在咸鱼上

看到一起出售二手摩托车的信息，加了对方微信与对方联系，确定了车钱，先转给对方 2000 元定金，之后又分两笔转钱给对方，对方又以需要押金为由，要求报警人再转 10000 元，报警人觉得被骗，没有转钱，打电话报警，损失金额 1 万余元。作案手段系网络交易物品诈骗，公安机关已作刑事案件受理。